**武昌火车站2017年度公用设施水电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公用设施水电项目**

**项目单位：武汉市武昌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

**主管部门：武汉市武昌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

**评价机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武汉分所**

**二〇一八年五月**

**摘要**

1. **项目名称：公用设施水电项目**
2. **项目金额：60万元**

**三、绩效评价结果**

|  |  |  |  |
| --- | --- | --- | --- |
| 评价准则 | 准则分值 | 评价得分 | 评价等级 |
| 项目投入 | 15 | 13 | 良 |
| 项目过程 | 25 | 22 | 良 |
| 项目产出 | 30 | 27 | 优 |
| 项目效果 | 30 | 30 | 优 |
| 综合绩效 | 100分 | 92分 | 优 |

**四、评价工作组组成名单**

项目负责组长：蒋中友、何思琪

现场负责人：闫安格

绩效评价专家：李海京

评价小组成员：肖秋佳、张梦迪、程英

**五、主要评价方法概述**

“公用设施水电项目”绩效评价根据项目特点和评价工作的要求，选择比较法、公众评判法、统计计算法、实地考察等方法进行绩效评价分析，与此同时，我们收集了大量项目实施单位的各种统计资料进行分析研究。

（一）比较法。是指通过对“公用设施水电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实施效果的对比，综合分析其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小组根据收集的“公用设施水电项目”资料和前往实地观察，了解项目实际实施情况，与项目申报时确定的绩效目标进行对比，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二）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小组将对武汉市武昌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及相关实施单位进行访谈，同时对公共场所和社区里的居民进行问卷调查，收集“公用设施水电项目”具体实施情况和效果的相关证据，为绩效分析结论提供有力支撑。

（三）统计计算法。是指采用各种专业（或专门）指标的计算方法，通过收集项目实施的相关数据，采用统计或核算等方式进行计算实际完成或达到的结果，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小组根据相关文件依据，设计符合“公用设施水电项目”特点的评价指标体系，然后采集数据依据计算公式进行计算分析，并根据计算结果分析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四）实地考察。是指前往项目实施地点进行考察，了解项目的实施情况，评价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程度。项目小组将前往项目实施单位进行资料的收集，并在武昌火车站地区附近核实项目实际情况，与收集的资料进行验证核对，并拍照留痕。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概述**

公用设施水电项目总体实施情况为优，但也有一些瑕疵：

1. 项目实施单位年初未制定项目绩效目标与指标。项目仅有《武昌区财政局关于武昌区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2017年部门预算的批复》作为计划文件，在2017年初未针对“公用设施水电项目”制定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不便于对项目的执行情况进行管理，不利于项目绩效评价的开展。

（二）项目相关的管理制度不太健全。项目实施单位虽然制定了与资金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但并未制定与项目相关的《水电安全管理制度》，不利于对水电的用量及安全进行管理。

（三）水电安全检查工作不够完善。项目实施单位仅不定期对站区内公共设施水电进行安全检查，并未形成安全档案备案。不利于减少和预防安全隐患，也不利于隐患排查和重大危险源监控。

**七、管理建议概述**

（一）制定合理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项目实施单位应在项目开展之前通过会议研究的方式，根据项目性质及实际情况制定当年绩效目标，并将绩效目标分解为清晰、可衡量的指标，确定年初目标值，从定性和定量两个方面评价和分析项目实施情况和资金使用效益。

（二）制定与项目相关的管理制度。项目实施单位应制定相应的《水电安全管理制度》，对地下空间商业区、东广场、地下停车场、的士通道、公共机电设备、公厕等区域制定具体的实施方案，明确分管领导和具体工作组。可采取基层自查和督查组督查的办法，督查组在基层自查的基础上不定期深入基层各部门、各岗位进行认真细致的排查。

（三）重视水电安全检查工作。项目实施单位应严格按照水电安全检查标准进行逐一排查，工作人员可实行每日一巡回的检查制度，发现设备有隐患及故障，及时予以登记并马上通知水电工作人员进行及时处理。水电管理办公室可每周进行一次巡回检查，并查看每日安全登记册，逐项进行检查落实。

**目录**

摘要

[一、项目基本情况 1](#_Toc479252053)

[（一）项目概况 1](#_Toc479252054)

[（二）项目绩效目标 3](#_Toc479252055)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3](#_Toc479252056)

[（一）绩效评价目的 3](#_Toc479252057)

[（二）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3](#_Toc479252058)

[三、绩效分析 1](#_Toc479252059)5

[（一）项目投入（15分） 1](#_Toc479252060)5

[（二）项目过程（25分） 1](#_Toc479252061)6

[（三）项目产出（30分） 1](#_Toc479252062)8

[（四）项目效果（30分） 1](#_Toc479252062)9

[四、评价结论 2](#_Toc479252063)1

[（一）评分结果 2](#_Toc479252064)1

[（二）主要结论 2](#_Toc479252065)1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2](#_Toc479252066)2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2](#_Toc479252067)2

[（二）存在的问题 22](#_Toc479252068)

[（三）建议 2](#_Toc479252069)3

[六、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2](#_Toc479252070)3

[（一）关于评价责任的说明 2](#_Toc479252071)3

[（二）关于本项目评价中局限性的说明 2](#_Toc479252072)4

[附件： 2](#_Toc479252073)5

**前言**

**开展绩效评价的背景**

由于政府公共服务职能进一步转换，财政支出规模持续扩大，信息公开力度不断增强，财政资金安排是否科学合理、资金使用是否规范有效、预期效益是否达到目标、政府公共服务职能是否有效地履行、财政支出责任是否得到真正落实成为社会各界关注的焦点。提高政府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公共服务水平必须进行预算绩效管理。其中，绩效评价是预算绩效管理的核心内容。

为贯彻落实我国财政部绩效管理工作的一系列规定，财政部出台了《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湖北省财政厅印发《湖北省财政项目资金绩效评价操作指南》的通知（鄂财函[2014]376号）、市政府印发《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武政[2013]95号)、市财政局印发《武汉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方案(2014-2015年)》（武财绩[2014]218号）等，随着各项制度的逐步完善，我省绩效评价体系和制度已步入常态。武昌区颁布的《武昌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暂行办法》为此次“公用设施水电项目”绩效评价的具体实施提供了指导，确保了绩效评价工作的顺利开展。

**评价委托关系**

我们接受武汉市武昌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委托，对武昌火车站地区的“公用设施水电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检查，从5月11日至5月25日，历时11天，投入6人，对该项目进行现场评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立项背景**

1.1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武昌区财政局关于武昌区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2017年部门预算的批复》得知，为加强站区水电管理，合理有效利用水电资源，促进水电管理的良性循环。

1.2 项目所属领域

武汉市武昌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公用设施水电项目属于公共服务领域，《武昌区财政局关于武昌区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2017年部门预算的批复》（武昌财预[2016]）293号）指出，要进一步做好公用设施水电管理工作。

1.3 项目性质与特点

武汉市武昌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公用设施水电项目是应依法营造良好站区环境的要求和武昌区经济发展的需求，该专项业务资金项目的实施是为了满足站区地下空间商业区、东广场、地下停车场、的士通道、公共机电设备、公厕、各通道风机等区域水电供应的需要，从而建立良好的站区环境。

1.4 项目立项时所属领域状况等。

为加强站区水电管理，保证水电设备安全、正常运行，合理使用水电，减少水电浪费，明确消费，以维护正常的办公和生活秩序。

**2.基准日及评价历时**

2.1 评价基准日：2017年12月31日

2.2 本次评价从2018年05月11日——2018年05月25日，历时11天

**3．项目实施情况**

（1）项目实施单位：武汉市武昌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

（2）项目实施周期与地点：2017年；武昌火车站地区

（3）项目主要内容：满足站区地下空间商业区、东广场、地下停车场、的士通道、公共机电设备、公厕、各通道风机等区域水电费用的缴纳。

（4）项目完成概况：截止到绩效评价日，已经完成对上一年度站区内地下空间商业区、东广场、地下停车场、的士通道、公共机电设备、公厕、各通道风机等区域水电费用缴纳。

**4．项目经费来源和使用情况**

（1）项目资金来源概况：根据《武昌区财政局关于武昌区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2017年部门预算的批复》，公用设施水电经费为60万元，项目资金均为区级财政资金。

（2）项目资金使用概况：截止到2017年3月31日，该项目已支出600000.00元，其中架空层电费合计473397.40元，广场用电费70229.27元，架空层水费35572.93元，广场用水费20800.40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立项设定绩效目标

项目实施单位在计划一年时间内及时完成地下空间商业区、东广场、地下停车场、的士通道、公共机电设备、公厕、各通道风机等区域水电费用的缴纳。

1.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项目实施单位已完成绩效目标。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为深化预算管理改革，进一步加强公用设施水电项目的监督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和国家有关财务规章制度，结合公用设施水电项目的具体情况，按照武汉市武昌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的总体部署，进行此次绩效评价。同时，本次绩效评价还力争实现以下目的：

1、按照武昌区财政局项目资金管理要求，设计合理的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采取科学规范的评价方法，对“公用设施水电项目”从项目决策到项目绩效的全过程进行科学、客观、公正的评价，为合理分配资金、优化支出提供依据。

2、通过绩效评价为合理分配资金、优化支出提供依据，也为逐步建立以结果为导向的竞争立项项目评价机制提供决策依据。

3、通过绩效评价总结前一年度项目实施的经验教训，为进一步加强公益服务项目管理，提高项目建设水平，发挥财政资金效益提供重要的参考依据，也为将来公益服务项目提供借鉴。

**（二）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工作内容；

首先，查阅项目的相关文件。通过查阅了公用设施水电项目的《武昌区财政局关于武昌区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2017年部门预算的批复》、《公用设施明细账》和记账凭证等工作考核资料，结合《武昌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要求，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充分熟悉项目背景、项目内容、项目活动等信息，这为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后续制定绩效评价方案奠定了基础。

其次，根据项目具体情况设定共性指标与个性指标相结合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公用设施水电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由4个一级指标、7个二级指标、20个三级指标构成。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含13个定性指标，7个定量指标，定性定量指标相结合，量化程度较高。绩效评价工作小组针对绩效评价对象的特点设计了5个个性化指标，包括水电单价合理性、水电安全检查、突发性停电事故发生次数、水电费缴纳及时性和办公生活便捷度等。

第三，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项目小组与武汉市武昌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就“公用设施水电项目”绩效评价相关事项进行了充分的讨论与研究，制定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

最后，制定项目实施方案。实施方案明确了评价对象、依据、评价方法、评分办法、实施步骤、评价人员及分工等。实施方案对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具体工作内容和时间进一步细化，保证评价工作顺利开展。同时，为了保证得出科学、合理、公正的评价结果，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制定了专门的调查问卷、基础数据表、访谈大纲和资料清单，帮助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在报告后期对调查问卷、基础数据表和访谈记录等进行分析汇总。

（2）组织实施过程内容

根据制定的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绩效评价工作小组首先收集实施单位的项目有关材料，前往项目实施地，通过现场评价方法进行绩效评价。包括收集、审核基础资料；开展现场核查，核实项目是否实施以及项目实施情况是否良好，并进行拍照留痕；对收集的证据运用科学的方法进行综合分析。

（3）分析评价工作内容

根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调查问卷、基础数据表、访谈大纲和资料清单后期对调查情况、基础数据、访谈记录分析后形成综合评价结果，将评价结果纳入已确定的各项指标临界区间进行比较，确定绩效评价等级（优、良、中、差）。最后，对评价工作进行总结，将项目基本情况、绩效评价工作情况、评价分析及评价结果、评价等级、经验及做法、问题及建议等形成书面报告。

**（三）绩效评价框架**

**1.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我们遵循相关性原则、重要性原则、可比性原则、系统性原则、经济性原则。

（1）相关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如完成及时率指标。

（2）重要性原则。应当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如办公生活便捷度、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

（3）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完成及时率等指标按照可比性原则制定。

（4）系统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的设置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能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资金使用合规性、管理制度健全性等指标为定性指标，资金到位率、到位及时率、完成及时率等指标为定量指标。

（5）经济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设计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完成及时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等指标符合经济性原则。

**2.评价依据**

（1）项目行为依据（项目决策文件等）

《武昌区财政局关于武昌区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2017年部门预算的批复》

（武昌财预[2016]）293号）

（2）法律、法规依据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②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

③《武昌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

（3）项目财务资料依据

①《事业单位财务规则》

②《武昌区火车站地区预算编制说明》

③《武昌区财政局关于武昌区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2017年部门预算的批复》

（4）基础数据、资料依据

①《武昌区火车站地区预算编制说明》

②公用设施水电明细账

③记账凭证

**3.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是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的核心。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在参考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框架的基础上，依据《武昌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结合公用设施水电项目的特点，运用定量定性原则，确定了绩效评价一级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项目投入、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果四个方面。项目投入方面主要评价项目立项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情况；项目过程方面主要评价项目管理、财务管理和过程情况，主要衡量项目质量可靠行、项目档案完整性情况、资金使用合规性、财务制度健全性等情况；项目产出方面主要评价水电单价合理性、水电安全检查、完成及时率和资金使用率等情况；项目效益方面主要评价突发性停电事故发生次数、水电费缴纳及时性、办公生活便捷度、可持续影响和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具体指标的分布情况、权重、指标解释、指标说明如下表所示：

| 指标名称（权重） | 指标解释 | 指标说明 |
| --- | --- | --- |
| 项目立项 | 项目立项规范性（3分） | 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 评价要点：①是否有规划；②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③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④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等；⑤项目执行时是否发生重大调整。 |
| 绩效目标合理性（4分） |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 评价要点：①是否设定长期目标、年度目标和绩效指标；②目标和指标的设计是否符合目标管理规范；③根据绩效目标和完成情况的对比考核目标设立的合理性；④绩效指标是否具有可测性。 |
| 资金落实 | 资金到位率（4分） | 实际到位资金与计划投入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 评价要点：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计划投入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计划投入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投入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 到位及时率 （4分） | 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 | 到位及时率=（及时到位资金/应到位资金）×100%。及时到位资金：截至规定时点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应到位资金：按照合同或项目进度要求截至规定时点应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 项目管理 | 管理制度健全性（4分） | 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项目管理制度、台账管理制度及项目资金管理制度；②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
| 制度执行有效性（3分） |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业务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 评价要点：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②项目实施单位是否建立工作台帐、项目开支是否按照有关制度执行等；③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
| 项目质量可控性（4分） |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 |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②是否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考核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 |
| 财务管理 | 财务制度健全性（3分） |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 |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②项目资金管理办法是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 |
| 资金使用合规性（4分） |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③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
| 财务监控有效性（4分） |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 | 评价要点：①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②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集体决策 |
| 过程管理 | 档案资料完整性（4分） | 项目相关档案的保存是否完整，用以考核项目的档案管理合规性。 | 评价要点：项目立项文件、实施方案、招投标文件、服务协议、服务记录等资料是否齐全。 |
| 项目产出 | 水电单价合理性（8分） | 项目实施单位的水电单价是否合理，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评价要点：项目实施单位的水电单价是否合理 |
| 水电安全检查（6分） | 项目实施单位定期以及不定期对水电设施进行安全检查，并建立水电安全档案。 | 评价要点：项目实施单位是否定期以及不定期对水电设施进行安全检查，是否建立了水电安全档案备查。 |
| 完成及时率（8分） | 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完成及时率=[（计划完成时间-实际完成时间）/计划完成时间]×100%。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
| 资金使用率（8分） | 项目实际支出与项目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 资金使用率=项目实际支出/项目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既定工作目标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所耗费的支出。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
| 项目效益 | 突发性停电事故发生次数（6分） |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发生过突发性大面积停电事故，用以反映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评价要点：项目实施单位是否发生过突发性大面积停电事故。 |
| 水电费缴纳及时性（5分） | 项目实施单位水电费缴纳是否及时，用以反映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 评价要点：项目实施单位水电费缴纳是否及时。 |
| 办公生活便捷度（6分） | 项目实施后，是否为站区办的办公生活带来方便快捷，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社会效益 | 评价要点：项目实施单位是否能为站区办公人员带来方便快捷的办公环境，通过调查问卷获取数据。 |
|  | 可持续影响（6分） | 项目实施单位是否支持项目长期运行，是否有相关的管理机构及人力资源满足项目实施的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可持续性。 | 评价要点：项目实施单位是否支持项目长期运行，是否有相关的管理机构及人力资源满足项目实施的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可持续性。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7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 评价要点：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

具体指标目标值、绩效标准、评分细则如下表所示：

| 指标名称（权重） | 参考值 | 绩效标准 | 评分细则 |
| --- | --- | --- | --- |
| 项目立项 | 项目立项规范性（3分） | 　 |  | 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计1分；提交的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计1分；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集体决策的，计1分； |
| 绩效目标合理性（4分） | 　 |  | 项目设定长期目标、年度目标和绩效指标，计1分，目标和指标的设计符合目标管理规范，计1分，根据绩效目标和完成情况的对比考核目标设立的合理性，计1分，绩效指标具有可测性，计1分。 |
| 资金落实 | 资金到位率（4分） | 100% | 行业标准 | 预算资金全部到位计4分，到位率每降低10%，扣1分； |
| 到位及时率 （4分） | 100% | 行业标准 | 资金全部到位计4分，每降低10%，扣1分； |
| 项目管理 | 管理制度健全性（4分） | 　 |  | 单位制定水电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和台账管理制度计3分，一处不健全扣1分，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计1分。 |
| 制度执行有效性（3分） | 　 |  | 按照项目管理制度进行管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计1分；严格执行项目管理程序，计1分； |
| 项目质量可控性（4分） | 　 |  | 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质量要求或标准，计2分；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必需的控制措施或手段，计2分 |
| 财务管理 | 财务制度健全性（3分） | 　 |  | 项目具有相应的财务管理办法或制定了其他具体的财务管理制度计2分，财务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计1分，否则计0分。 |
| 资金使用合规性（4分） | 　 |  | 资金的拨付及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等计2分，项目的的支出符合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计1分，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计1分，否则计0分 |
| 财务监控有效性（4分） | 　 |  | 资金的拨付及支出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计2分；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集体决策，计2分。 |
| 过程管理 | 档案资料完整性（4分） | 　 |  | 项目档案资料完整计4分，水电费明细表、缴纳凭证、水电管理制度和水电巡查工作记录，每缺一项，扣1份，扣完为止。 |
| 项目产出 | 水电单价合理性（8分） | 　 |  | 项目实施单位的水电费单价是否合理，合理计8分，否则不得分。 |
| 水电安全检查（6分） | 　 |  | 项目实施单位定期对水电设施进行安全检查计3分，形成安全档案备查计3分； |
| 完成及时率（8分） | 95% | 行业标准 | 完成及时率=项目实际完成数/项目计划完成数，大于95%，计8分 |
| 资金使用率（8分） | 95% | 行业标准 | 资金使用率=项目实际完成数/项目计划完成数，大于95%，计8分 |
| 项目效益 | 突发性停电事故发生次数（6分） | 0 | 历史标准 | 项目实施单位没有发生过突发性大面积停电事故计6分，否则计0分 |
| 水电费缴纳及时性（5分） | 　 |  | 项目实施单位水电费缴纳及时计5分，否则计0分 |
| 办公生活便捷度（6分） | 85%　 | 行业标准 | 办公生活便捷度，采取问卷调查的方式获取。每降低5%，扣2分 |
|  | 可持续影响（6分） | 　 |  | 项目实施单位有机构设置和充足的人员配备支持项目实施的后续运行计3分，有进行后续跟踪服务和回访服务的计3分，否则计0分。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7分） | 85% | 行业标准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采取问卷调查的方式获取。每降低5%，扣1分 |

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补充说明

以下评价指标均为新增，调整情况如下：

①新增“水电单价合理性”“水电安全检查”调整原因：根据项目实际产出与社会效益，新增上述指标以反映项目数量、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以及项目的社会效益。

②新增 “突发性停电事故发生次数”“水电费缴纳及时性”“办公生活便捷度”，调整原因：根据项目实际产出与社会效益，新增上述指标从过程、结果等多方面反映项目的社会效益。

**4.评价方法**

（1）综合评分方法

评价采用加权平均法进行综合评分，通过对公用设施水电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实施效果的对比，综合分析其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对各项指标要素评分，结合各项评分值与指标要素权重得出评价综合分值。

（2）指标计算方法

评价采用比率法对指标进行计算，先计算出指标实现值与指标标准值的比率，再将该项比率和对应指标满分值相乘，取整后得出指标评分值。

（3）权重确定方法

评价指标的权重量化参考《武昌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同时采用了逐项对比法和层次分析法，对每个层次的指标根据重要性依次进行比较并确定权重值。

（4）标准值的确定方法

本次评价采用了计划标准、历史标准或经验标准来确定标准值。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数据作为评价标准，或者参照同类指标的历史数据或经验数据确定标准值。

**（四）证据收集方式**

“公用设施水电项目”绩效评价计划采取深入项目单位面访、座谈、查阅相关资料、核查财务凭证等证据收集方法，获取大量高质量和准确可靠的数据信息，同时对项目实施相关机构进行访谈，发放调查问卷，收集绩效评价所需的基础性资料。

（1）评价信息资料的收集途径。评价小组前往项目实施单位，负责人和财务人员收集相关资料文件，对其进行访谈，了解各项目的开展过程和效果，并向车站群众直接发放调查问卷采集信息。

（2）信息资料的验证方式。财务数据方面，评价小组在项目现场查阅项目经费使用凭证、经费支出明细表及原始附件，将统计表与凭证明细进行核对，与项目相关人员进行经费使用情况的核实；项目实施方面，评价小组通过现场访谈、调查问卷的方式，从项目实施单位和服务对象多方面了解，将了解的信息与收集的资料进行对比验证。

（3）调查访谈、现场查勘方式与安排。2018年05月11日-16日在现场收集、整理资料并了解情况，并于2018年05月14日与项目负责人进行访谈；2018年05月15日-16日对车站群众进行问卷调查，收集相关证据。

（4）调查问卷的制作与安排。调查问卷由绩效评价小组根据项目资料，结合绩效指标框架，针对项目实际情况，设计合理的调查问题，收集相关、有效的问卷信息，综合分析调查结果，便于对项目进行评价。评价小组根据统计抽样法从武昌火车站出行群众中，随机抽取了20个群众发放调查问卷。

**三、绩效分析**

**（一）项目****投入（15分）**

根据评价原则，项目投入评价得分为13分，评价结果为良。

投入方面主要评价项目立项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情况、资金到位率和到位及时率。对于该项的评价，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主要采取了案卷研究方式进行资料收集、整理和分析，我们还查看了武汉市武昌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预算批复等资料，对项目投入涉及的指标进行打分，并逐级加权计算结果。

1. **项目立项（7分）**

项目目标是指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参考相关的依据，并且对项目的具体目标进行细化、量化。项目目标主要通过绩效目标合理性与项目目标规范性两个指标反映。该项指标评价得分为5分，评价结果为中。

1. 项目立项规范性指项目的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依据《武昌区财政局关于武昌区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2017年部门预算的批复》得知，项目实施单位以武昌区财政局关于武昌区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2017年部门预算的批复作为立项文件，水电费项目为整个车站正常运行所必须。
2. 绩效目标合理性是指项目是否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所设定的绩效目标和指标是否符合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评价小组根据《武昌区财政局关于武昌区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2017年部门预算的批复》和《武昌区火车站地区预算编制说明》得知，该项目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并与项目实施单位职责密切相关，但未设置绩效目标与指标，扣2分。

**2、资金落实（8分）**

资金落实主要评价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和截至规定时点实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该指标主要通过资金到位率指标与到位及时率指标来反映的。该项指标评价得分为8分，评价结果为优。

1. 资金到位率指标是指实际到位项目资金与计划项目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根据《武昌区财政局关于武昌区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2017年部门预算的批复》了解到，该项目资金预算60万元，实际到位项目资金为60万，资金到位率100%。
2. 到位及时率指标是及时到位资金与应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落实的及时性程度。该项目资金预算60万元，实际到位项目资金为60万，到位及时率100%。

**（二）项目过程（25分）**

根据评价原则，项目过程评价得分为22分，评价结果为良。

项目过程方面主要评价项目管理情况、财务管理情况和过程管理情况。对于该项的评价，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主要采取了案卷研究方式进行资料收集、整理和分析，收集了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及财务管理制度，查看了财政专项资金的收付凭证，核查其账务处理是否符合规范、资金安全能否得到保障。同时绩效评价工作小组通过查看《武昌区财政局关于武昌区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2017年部门预算的批复》、《财务管理制度》和公用设施水电明细账等资料，对项目过程涉及的指标进行打分，并逐级加权计算结果。

**1、项目管理（10分）**

业务管理主要评价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项目质量可控性。该项指标评价得分为9分，评价结果为优。

（1）管理制度健全性是指项目实施单位的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评价小组通过卷宗研究的方式了解到，项目实施单位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和《台账管理制度》，且已制定的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但并未制定《水电管理制度》，扣1分。

（2）制度执行有效性是指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项目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项目实施单位按照已制定的管理制度严格执行相关工作，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严格执行了项目相关的制度，建立了公用设施水电明细账；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落实到位。

（3）项目质量可控性是指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达到项目质量要求而采取了必需的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项目质量的控制情况。此项目为武昌区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为武昌火车站地区水电费缴纳项目，此指标不适用，计4分。

**2、财务管理（11分）**

财务管理指标主要评价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的制定情况、项目资金使用情况以及财务监控措施的实施情况。该指标主要由财务制度健全性、资金使用合规性、财务监控有效性三个三级指标反映。该项指标评价得分为11分，评价结果为优。

1. 财务制度健全性指标是指项目实施单位的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健全，是否严格执行，会计核算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管理制度对资金规范、安全运行的保障情况。项目实施单位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其他项目资金管理均按照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执行，财务管理办法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
2. 资金使用合规性是指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评价小组通过查看项目支出明细表得知，项目实施单位项目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的规定，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等情况。
3. 财务监控有效性是指项目实施单位是否为保障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实施单位对资金运行的控制情况。项目实施单位的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健全，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根据公用设施水电明细账和记账凭证得知，资金的拨付及支出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通过访谈及查看支出凭证了解到，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集体决策。
4. **过程管理（4分）**

过程管理指标主要评价档案资料完整性的情况。该指标只有档案资料完整性一个三级指标反映。该项指标评价得分为2分，评价结果为中。

档案资料完整性指标是指项目相关档案的保存是否完整，用以考核项目的档案管理合规性。评价小组获取了水电费明细表和缴纳凭证，但无水电管理制度和水电巡查工作记录，扣2分。

**（三）项目产出（30分）**

根据评价原则，绩效评价得分为27分，评价结果为优。

项目产出方面主要评价项目申报实施内容的完成情况，包括完成数量、质量以及时效。对于该项的评价，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主要采取了案卷研究、现场访谈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整理和分析，对项目产出涉及的指标进行打分，并逐级加权计算结果。

（1）水电单价合理性指标是指项目实施单位的水电单价是否合理，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经查阅项目实施单位的记账凭证得知，项目实施单位的水电费单价为协议定价，单价合理。

（2）水电安全检查指标是指项目实施单位是否定期以及不定期对水电设施进行安全检查，并建立水电安全档案，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通过访谈项目实施单位的相关负责人得知，项目实施单位有不定期对水电进行安全检查，但并未形成水电安全记录，扣3分。

（3）完成及时率指标是指项目实际提前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项目实施单位计划完成时间为1年，实际完成时间为1年，完成及时率为100%，项目均及时完成。

（4）资金使用率指标是指项目实际支出与项目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评价小组根据预算批复和资金支出明细账得知，项目到位60万元，实际支出60万元，资金使用率为100%。

**（四）项目效果（30分）**

项目效益方面，绩效评价得分为30分，评价结果为优。

效果方面主要评价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经济效益，以及对社会的需求和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反映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对于该项的评价，绩效评价工作小组主要采取了案卷研究、现场访谈等方式进行资料收集、整理和分析，查看了项目实施单位的绩效报告，发放调查问卷，采集相关信息，对项目效果涉及的指标进行打分，并逐级加权计算结果。

1. 突发性停电事故发生次数指标是指项目实施单位是否发生过突发性大面积停电事故，用以反映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项目评价小组通过对相关负责人进行访谈了解到，项目实施单位在2017年内未发生过突发性大面积停电事故。
2. 水电费缴纳及时性指标是指项目实施单位水电费缴纳是否及时，用以反映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评价小组根据查阅公共设施水电项目记账凭证及对群众进行问卷调查得知，项目实施单位水电费缴纳比较及时，未出现因欠费而导致的停水停电。

（3）办公生活便捷度指标是指项目实施后，是否为站区办的办公生活带来方便快捷，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社会效益。评价小组共发放20份调查问卷，有效问卷20份，其中15人表示公用设施水电项目的实施为办公生活带来了便捷，5人表示比较便捷，办公生活便捷度为91.67%。

（4）可持续影响指标是指项目实施单位是否支持项目长期运行，是否有相关的管理机构及人力资源满足项目实施的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可持续性。评价小组通过访谈相关负责人了解到，项目实施单位有机构设置和充足的人员配备支持项目实施的后续运行。

（5）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指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评价小组共发放20份调查问卷，有效问卷20份，其中15人表示满意，5人表示比较满意，服务对象调查满意度为91.67%。

# 四、评价结论

**（一）评分结果**

公用设施水电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92分，评价结果为优，具体各指标评分情况如下：

**（二）主要结论**

1、项目投入指标评分结果为13分，评价等级为良。公用设施水电项目以武昌区财政局关于武昌区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2017年部门预算的批复作为立项文件，项目为整个车站正常运行所必须，项目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并与项目实施单位职责密切相关，但未设置绩效目标与指标，扣1分；通过《武昌区财政局关于武昌区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2017年部门预算的批复》了解到，该项目资金预算60万元，实际于2016年12月26日到位项目资金为60万，全部及时到位。

2、项目过程指标评分结果为22分，评价等级为良。业务管理方面，项目实施单位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和《台账管理制度》，且单位按照已制定的制定严格执行工作，但单位未制定《水电管理制度》，扣1分；财务管理方面，项目实施单位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该制度符合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项目的支出及资金的拨付均按照《财务管理制度》执行，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的规定，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等情况；过程管理方面，项目仅有水电费明细表和缴纳凭证，无水电管理制度和水电巡查工作记录，扣2分。

3、项目产出指标评分结果为27分，评价等级为优。经查阅项目实施单位的记账凭证和对项目负责人进行访谈得知，项目实施单位的水电费单价为协议定价，单价合理，且单位会不定期对水电进行安全检查，但并未形成水电安全记录，扣3分；资金使用方面60万全部预算也已经使用完毕，资金使用率为100%。

4、项目效果指标评分结果为30分，评价等级为优。通过对项目相关负责人进行访谈和对车站内出行群众进行问卷调查得知，项目实施单位水电费缴纳比较及时，武昌火车站地区2017年度未发生突发性停电事故，且项目实施单位有机构设置和充足的人员配备支持项目实施的后续运行，办公生活便捷度和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均为91.67%。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项目实施单位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对地下商业区、东广场、地下停车场、的士通道、公共机电设备、公厕、各通道风机区域等水电费用缴纳，且不定期对上述区域进行水电安全检查，以此来保障车站的正常运行，为群众的出行带来便利。

**（二）存在的问题**

公用设施水电项目总体实施情况为优，但也有一些瑕疵：

1、项目实施单位年初未制定项目绩效目标与指标。项目仅有《武昌区财政局关于武昌区火车站地区综合管理办公室2017年部门预算的批复》作为计划文件，在2017年初未针对“公用设施水电项目”制定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不便于对项目的执行情况进行管理，不利于项目绩效评价的开展。

2、项目相关的管理制度不太健全。项目实施单位虽然制定了与资金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但并未制定与项目相关的《水电安全管理制度》，不利于对水电的用量及安全进行管理。

3、水电安全检查工作不够完善。项目实施单位仅不定期对站区内公共设施水电进行安全检查，并未形成安全档案备案。不利于减少和预防安全隐患，也不利于隐患排查和重大危险源监控。

**（三）建议**

1、制定合理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项目实施单位应在项目开展之前通过会议研究的方式，根据项目性质及实际情况制定当年绩效目标，并将绩效目标分解为清晰、可衡量的指标，确定年初目标值，从定性和定量两个方面评价和分析项目实施情况和资金使用效益。

2、制定与项目相关的管理制度。项目实施单位应制定相应的《水电安全管理制度》，对地下空间商业区、东广场、地下停车场、的士通道、公共机电设备、公厕等区域制定具体的实施方案，明确分管领导和具体工作组。可采取基层自查和督查组督查的办法，督查组在基层自查的基础上不定期深入基层各部门、各岗位进行认真细致的排查。

3、重视水电安全检查工作。项目实施单位应严格按照水电安全检查标准进行逐一排查，工作人员可实行每日一巡回的检查制度，发现设备有隐患及故障，及时予以登记并马上通知水电工作人员进行及时处理。水电管理办公室可每周进行一次巡回检查，并查看每日安全登记册，逐项进行检查落实。

**六、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一）关于评价责任的说明**

本评价结果依据评价客体提供的各项基础资料，运用规定的评价方法，评价工作组保证本次评价工作全过程的公正和公平，各项评价基础资料的真实性与完整性由评价客体负责，未经评价组织机构同意，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将本评价结果对外公布。

1. **关于本项目评价中局限性的说明**

 1、本次评价项目数据是基于项目实施单位统计的，涉及范围较广、数据多，无法一一核实其真实性，因此可能对结果的准确性产生一定的影响。

2、对于绩效评价框架中的部分定性指标，无法根据量化的数据评价并得出分数，评议结果主要依据评价人员的职业判断。

3、生活质量提高程度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我们主要采取发放问卷调查的方式进行的，本次绩效评价我们对车站广场的20名群众进行问卷调查，收集的信息存在一定的局限性和片面性，可能会导致统计性偏差，对评价结果产生一定的影响。

4、评价结论是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武汉分所出具的，受具体参加本次项目的评价人员的水平和能力的限制。鉴于这种评价工作存在资料的有限性和调查、分析、判断的局限性，因此，评价结论无法考虑影响资金使用的所有因素，评价结论存在一定的局限性。

5、本项目是经常性的资金使用项目，而且专业性较强。受具体参加本次项目的评价人员的专业能力的影响，对专业指标设定的全面性以及问题、建议提出的专业性可能存在一定的局限性。

**【武昌火车站2017年度公用设施水电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

1：项目绩效评价评分表及说明

2：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比表

3：基础数据表

4：访谈大纲

5：访谈记录

6：调查问卷

7：调查问卷分析

8：评价现场照片

9：绩效评价实施方案

10:其他支持评价结论的相关资料

11:评价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

12:相关评价人员执业证明文件（复印件）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武汉分所

2018年5月30日